

# 建设“法治窗口” 彰显“中国之治”

(上接1版)



这是一份掷地有声的“宣言书”，也是一个引领航向的“指南针”。自此，法治浙江建设扬帆起航、乘风破浪，开启了浙江作为市场经济先发地区运用法治思维、法治方式深化省域治理的新征程。

20年来，历届省委坚持把法治浙江建设作为深入实施“八八战略”的重要内容，始终沿着习近平同志开创的法治浙江建设道路砥砺前行，不断学习、不断探索、不断实践，为全面依法治国、建设法治中国提供了鲜活样本和宝贵经验。

20年来，之江大地跳跃着强劲的法治音符，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加快推进，法治的底色更纯。法治，无微不至地融入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，换来了法治浙江建设群众满意度的逐年提升。

2020年3月30日，再次见到习近平总书记的安吉县天荒坪镇余村村老支书鲍新民，为当年那个破旧小山村蝶变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而自豪。这些年，村支书换了一任又一任，余村发展民主法治的理念始终如一。像余村一样，全省有千千万万个乡村和社区成了法治浙江的见证者、受惠者和推动者。

## 改革创新 良法善治增活力

改革创新，是浙江独具气质的符号。20年来，改革的“破”与法治的“立”，改革的“进”与法治的“守”，始终在之江大地相融相生。

2023年6月25日，杭州市司法局发布网络调查问卷，向市民征集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安全相关建议，以提高《杭州市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办法》立法的针对性与可操作性。这是浙江“开门立法”的一角，20年来，浙江高质量立法硕果累累。

针对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的社会治安、生产安全、食品药品、生态环境、网络安全等领域，浙江加强制度建设，先后制定了《浙江省平安建设条例》《浙江省消防条例》《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《浙江省公共数据开放与安全管理暂行办法》等一批地方性法规规章，不断推进社会治理领域的法治化水平。

《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》

《浙江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》《浙江省行政程序办法》等20余部地方性法规规章开创全国第一。

2019年6月，浙江省市县三级司法局全部亮出“行政复议局”的牌子，统一办理本级政府及部门的行政复议案件。一级政府行政复议工作以“一个口子”对外，成为浙江省在体制机制改革领域又一项创新探索。

前不久，作为杭州亚运会场馆之一，绍兴市柯桥区羊山攀岩中心周边出现建筑工地向河道偷排污水现象。这一信息很快通过区行政执法指挥中心的“护航亚运一件事”应用，发至齐贤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处理，3小时后执法队便反馈了处理结果。

如此高效的执法速度，得益于“大综合一体化”行政执法改革。

2022年，浙江成为这项改革的唯一国家试点。一年多来，浙江以“小切口”撬动“大场景”，取得了阶段性重要进展，逐渐走出了一条“一张清单、一支队伍、一个平台、一套机制”系统推进的改革之路。

以数字化推动法治建设，以“唯实惟先”答好“时代之问”。

在平湖市公安局，纸质卷宗不再流转。在公安办案阶段按标准制作好电子卷宗，过去需花费两三个小时的组卷，现在只需几分钟就可将电子卷宗上传至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。执法智能化建设的推进，为我省公安机关创建了开放共享、上下协同、灵活便捷的“助力器”。如今，云上公安、智能执法不再是梦。

2017年8月，全球首家互联网法院——杭州互联网法院的设立，实现了“网上纠纷网上解”，开创了互联网司法新模式；同年10月推出的“移动微法院”，实现“指尖诉讼、掌上办案”，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大显身手，创造性地解决了“面对面”诉讼带来的人员集聚风险难题。在这些探索基础上，全省法院系统变“盆景”为“风景”，全力打造“线上线下深度融合、内网外网共享协同、有线无线互联互通”的“全域数字法院”。

“自从‘政法一体化’办案系统上线后，所有的卷宗、文书都通过系统流转，案管大厅从曾经的‘门庭若市’变成如今的‘门可罗雀’，排队办事的景象已经是过去式了。”面对数字变革带来的“零次跑”便利，衢州市衢江区检察院相关

负责人感叹道。

为破除传统办案模式下的信息壁垒等顽瘴痼疾，克服机制梗阻，缓解案多人少矛盾，由浙江省检察院牵头建设，浙江“政法一体化”办案应用以刑事案件为突破口，着力打通政法各单位办案平台，实现业务协同、数据共享和流程再造。浙江成为全国首个在省域范围内实行一体化单轨协同办案的省份，提升了执法办案的质量和效果。

“雪亮工程”“智慧法院”“网络司法拍卖”“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应用”等一批创新项目的深入实施，推动了浙江政法工作由信息化向智能化的跃升。

## 以人为本 增强百姓获得感

“浙江省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率、法治浙江建设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、走在前列。浙江被公认为最具安全感、司法文明指数最高的省份之一。”这是今年4月“八八战略”20周年首场发布会上，浙江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卫中晒出的成绩单。

“一切为了人民”，是法治浙江建设不变的初心和使命。

2023年6月27日上午，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发布了《共享法庭建设与运行规范》浙江省地方标准。此次地方标准的推出，填补省级层面共享法庭建设和运行规范空白，为共享法庭在全国复制推广提供“浙江经验”。

近两年时间，共享法庭从杭州临安上田起源，到建成2.7万个，覆盖100%的镇街、98%以上的村社以及众多行业协会、调解组织、社会团体等，奏响了一曲社会治理的和谐曲。

得益于“一窗通拍”改革，嘉兴海宁的段女士在便民服务中心自拍的一张证件照，能在多个部门的201项办证业务中共享通用，还能实现长三角区域异地调取。

绍兴新昌一名离异母亲要求前夫支付女儿抚养费，虽然其前夫不是新昌籍，但因“法律援助市域内100%通办”，

该女子在家门口就享受到了法律援助服务。

牢固树立“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”理念，在全国率先推行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实现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，强化司法人权保障……20年来，浙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把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新要求、新期待，作为法治浙江建设的重要使命。让法治服务于人、回归于人，最终在全社会实现公平正义，给群众带去满满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法治建设，根在基层，重在全社会。

浙江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率先探索“三治融合”、余村经验、后陈经验、村民说事、小微权力清单等，建立县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，实现基层治理法治化；

构建社会大普法格局，打造公民法治素养“浙江样板”，建好用好“五四宪法”历史资料陈列馆，率先建立普法责任制清单制度，创新推出“531X”社会信用体系，努力形成明德守法的社会风尚。

民之所望，政之所向。

法治浙江建设的全面深化，构建起了更加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，让人民群众沐浴在公平正义的阳光下。

## 锚定目标 争创法治中国示范区

建设法治浙江，开创了省域层面经济先发地区法治先行的道路。

20年来，浙江坚定不移沿着这条道路砥砺前行，主动塑造变革性实践、突破性进展、标志性成果，绘就了法治浙江建设的美丽画卷，丰富发展了社会主义法治的内涵，为法治中国提供了“浙江样本”。

2020年年底，省委出台《法治浙江建设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将5年目标和中长期目标结合起来，提出到2025年，法治在省域治理现代化中的基础地位进一步凸显，各领域法治化水平全面提升，智慧型法治省份建设深入推进，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，执法司法的质量、效率、公信力进一步提高，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进一步提升，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，人民合法权益得到充分尊重和保障，法治建设关键指标在全国领跑，基本建成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，全社会既规范有序、又充满活力的法治浙江；到2035年，跟基本实现省域治理现代化同步，建成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，建成与省域治理现代化、高水平整体智治体系相适应的法治浙江，建成法治中国示范区，努力为法治中国建设提供更多的浙江例证和浙江实践。

风帆正扬，征程未已。

之江大地上，党的领导、权力运行、营商环境、社会治理等法治化程度持续提升，群众民主法治意识不断增强，法治闪耀更加灿烂的光芒，凝聚起忠实践行“八八战略”、奋力打造“重要窗口”，争创法治中国示范区的澎湃动力。

一幅公平正义、高效和谐的法治中国示范区画卷，正徐徐展开。